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2-02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况

为客观、公允反映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2021 年,公司共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126.3 亿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1. 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金融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计提减值准备。2021 年,公司结合年末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特征、客户性质、账龄分布、期后回款等信息,对于金融资产的可回收性进行综合评估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92.1 亿元。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并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按照合同资产的性质,主要分为业主未确认投资项目款、质保金、已完工未结算款、房地产合同资产等。对于合同资产,公司参照金融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计提减值准备。2021 年,公司结合年末合同资产所属客户信用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评估信用风险损失,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2.7 亿元。

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对存货、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评估和减值测试,2021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 1.5 亿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1 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导致合并财务报表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92.1 亿元,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34.2 亿元,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减少 126.3 亿元。

三、相关决策程序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核,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 2021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方案,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公司相关内控制度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 2021 年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26.3 亿元。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后的财务报表公允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方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2-02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拟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2022 年拟安排公司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 148 亿元,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其所属子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 1,520 亿元,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为小业主提供新增按揭担保额度 1,200 亿元。

● 该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2022 年度拟新增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2020 年 12 月,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股份"或"公司")印发《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规定(试行)》,基于规定内容和公司担保业务管理要求,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外担保管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

公司拟为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对外担保额度 148 亿元。其中:新增融资担保 74 亿元,新增经营担保 74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高于 70%(含)的被担保人新增额度 99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被担保人新增额度 49 亿元,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担保类别	被担保单位类型	被担保单位	新增对外担保额度
融资担保	被担保单位资产负债率高于 70%(含)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建设基础设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等全资和控股子公司	50
		中建美国有限公司	17
	被担保单位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阿尔及利亚公司	7
	合计		74
经营担保	被担保单位资产负债率高于 70%(含)	中建美国有限公司等全资和控股子公司	32
	被担保单位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阿尔及利亚公司	42
	合计		74

(二)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其所属子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

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拟为其所属子公司提供新增对外担保额度 1,520 亿元,其中:新增融资担保 1,017 亿元,新增经营担保 503 亿元;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新增额度 1,379 亿元,对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新增额度 141 亿元,明细如下。

1.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其所属子公司新增融资担保额度

单位:亿元人民币

序号	担保单位	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融资担保额度	对参股公司新增融资担保额度注
1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500	100
2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10	7
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3	0
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7	0
5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4	13
6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5	0
7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	4
8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27	0
9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	15
1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1	0
11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	0
12	中国建筑(南洋)发展有限公司	6	2
13	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3	0
14	中建方程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	0
15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	0
16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5	0
17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	0
18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4	0
19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8	0
20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	0
21	中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0	0
22	机动额度	50	0
合计		876	141

注: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按照所持股权比例对参股公司提供融资担保。

2.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其所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经营担保额度

单位:亿元人民币

序号	担保单位	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经营担保额度
1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315
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
3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47
4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79
5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
6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5
7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2
8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1
9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
10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11	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
12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0
13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
14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
合计		503

(三)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小业主按揭担保额度

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拟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新增按揭担保额度 1,200 亿元。此类担保系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抵押借款提供的担保,承购人以其所购商品房作为抵押物,该类担保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提供该等担保为公司带来的相关风险较小。

(四)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 70%(含)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可互相调剂使用。

上述对外担保额度以公司股东大会审核批准的额度为准,自股东大会决议发布之日起生效,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发布之日止失效。

公司及子公司原则上不允许为除上述担保范围以外的单位提供担保。若确需发生,将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包括: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详见附件)及其所属子公司,合格商品房承购人。

三、担保协议的签署

经股东大会核定年度担保额度后,额度内发生的每一笔担保业务,将严格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担保业务批准后,由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签署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四、董事会意见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审核并发表同意意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小业主按揭担保)余额为 2,663.3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77.4%。其中,公司及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其所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不包括小业主按揭担保)余额为 2,545.6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74.0%。公司为购房小业主提供的按揭担保余额为 953.97 亿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

1.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2021 年年末数据,金额单位:亿元)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与担保人关系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1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香港	不适用	建筑施工、地产开发及基建投资	9696.64	6417.31	3279.33	426.70	3143.69	无
2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高波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18.78	2.80	15.98	-0.02	0.37	无
3	中国建设基础设施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田强	建筑施工、地产开发、建筑设备材料、及基建投资	289.01	120.56	168.44	17.02	140.39	无
4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吴爱国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997.21	766.77	230.43	32.02	1,417.59	无
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石雨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1,420.95	1075.25	345.70	29.84	1,891.82	无
6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湖北武汉	陈卫国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2,426.55	1,811.79	614.76	86.49	3193.69	无
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广东广州	易文权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1,121.90	907.00	214.89	6.23	1057.39	无
8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湖南长沙	田卫国	房屋建筑施工、基础设施建造、投资与房地产开发	1,624.78	1267.02	357.75	34.35	1,723.80	无
9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天津	张爱民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601.54	477.05	124.48	2.49	496.72	无
1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河南郑州	方胜利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1157.88	921.22	236.66	18.38	1,190.87	无
1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上海	李永明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2,636.72	1,971.90	664.81	98.65	3487.44	无
12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	新疆乌鲁木齐	徐爱杰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568.13	409.95	158.18	16.63	537.91	无
13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孙福春	工程勘察设计	33.42	21.75	11.67	0.99	21.98	无
1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	四川成都	龙卫国	工程勘察设计	84.98	62.20	22.77	3.10	62.94	无
15	中建美国有限公司	全资	美国	袁宁	建筑承包工程管理房地产开发等	135.82	107.38	28.45	0.14	72.34	无
16	中国建筑(南洋)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新加坡	不适用	建筑施工及相关	50.16	34.94	15.22	0.83	60.35	无
17	中建中东有限公司	全资	阿联酋	余涛	建筑施工	71.89	71.77	0.12	0.05	55.83	无
18	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马合生	建筑施工、绿色环保	23.19	10.22	12.97	-0.02	1.48	无
19	中建方程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陈颖	一级土地开发、投资运营等	550.71	381.68	169.03	13.77	89.85	无
20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程先勇	建筑施工、投资管理	168.31	119.51	48.80	0.64	145.29	无
21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袁文清	建筑施工、装饰	163.44	145.38	18.06	-8.84	183.20	无
22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深圳	王宏	建筑钢结构、建筑承包工程	262.55	188.62	73.93	6.19	327.06	无
23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田强	建筑施工、安装工程	177.94	133.40	44.54	3.51	211.04	无
24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新疆乌鲁木齐	吴志旗	高性能预拌混凝土及原料生产、销售及新技术、新工艺研究开发与推广	300.19	185.61	114.58	9.80	269.26	无
25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	上海	王连生	港口与航道等建设工程施工、港口设备安装维修	91.72	70.04	21.68	1.65	95.02	无
26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深圳	周利杰	施工总承包、技术服务、建筑材料	122.31	88.19	34.12	1.00	122.01	无
27	中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全资	深圳	孙震	投资管理、项目投资	147.83	40.01	107.81	7.17	5.49	无

证券代码:601668 证券简称:中国建筑 公告编号:2022-02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为持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公司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

● 对于希望亲临现场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届时请做好自身防护,在符合北京地区疫情防控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参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28 层 2816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3 日

至 2022 年 5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分红规划的议案	√
7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投资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投资预算建议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的议案	√
14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部分激励对象股票回购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议案 12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议案 13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议案 14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10、11、12、13、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668	中国建筑	2022/5/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为持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公司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同时,对于希望亲临现场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届时请做好自身防护,在符合北京地区疫情防控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参会。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填妥及签署股东大会回执(见附件 2),并持如下文件办理会议登记: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电子邮件(ir@cscec.com)或传真(010-86498173)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2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或之前办公时间

(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30)。

(三)联系方式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37 层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10-86498888

传 真:010-86498173

电 邮:ir@cscec.com

六、其他事项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持如下证件参加现场会议: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股东授权委托书。

(二)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分红规划的议案			
7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8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投资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投资预算建议方案的议案			
9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的议案			
14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部分激励对象股票回购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股东大会回执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住址或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参加会议方式	□亲自参会 □委托代理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

2. 此回执须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或以前在办公时间(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30)以邮寄、电子邮件(ir@cscec.com)、传真或专人送达本公司方为有效。

3. 联系方式: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37 层,传真号码 010-86498173,邮政编码 100029。

4. 为持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公司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同时,对于希望亲临现场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届时请做好自身防护,在符合北京地区疫情防控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参会。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2-02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2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考虑到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经营模式,公司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需要累积适当的留存收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 2021 年度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486.66 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截至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1,940,858,84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约 104.9 亿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0.40%。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514.08 亿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86.66 亿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约 104.9 亿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20.40%,公司本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所承接项目呈现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等特点,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2021 年,公司新签合约额、营业收入再创历史新高,全产业链优势更加巩固,各业务板块发展质量不断提升。公司主动融入国家战略,推动区域布局更趋合理,加快改革步伐,凸显"高质量"发展态势,对标新发展理念,对标世界一流企业,不断提升全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公司自上市以来,净资产收益率维持在 15%左右的行业高位水平,为股东创造了稳定的投资回报。随着公司加大改革创新力度,需要增加对创新业务、新型技术的投入力度。此外,为满足日常经营周转需要及项目的顺利履约,公司需要保存一定的留存收益。

(四)公司保留一定比例留存未分配利润的原因

目前世界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加大,国际局势瞬息万变,客观上需要保存留存收益以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公司历年积累的留存收益归属于全体投资者,随着公司加快从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企业盈利能力将稳步提升,未来可为投资者提供更加丰厚的回报。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企业抢抓战略发展机遇、持续深化公司战略、加大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力度、寻求新的效益增长点等方面。中国建筑历年保持稳定的分红政策,体现了中国建筑稳健发展和持续分红的能力,2022 年公司将继续以"一创五强"为发展目标,着力提升价值创造能力,以优异经营业绩回报股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为持续、稳定地回报股东,让股东分享公司成长和发展成果,结合公司外部宏观经济形势、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资金需求和疫情影响等因素,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提出了以截至披露日 41,940,858,84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约 104.9 亿元(含税)的分配方案。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现金分红水平合理,能够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该分配方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综合考虑了资本市场预期、整体现金流安排等因素,既能使投资者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又能兼顾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公司代码:601668 公司简称:中国建筑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本报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公司截至披露日 41,940,858,844 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人民币 2.50 元(含税)现金股息,公司年度现金分红数额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为 20.40%。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建筑	60166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薛克庆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电话	010-86498888
电子信箱	ir@cscec.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中国建筑是我国专业化经营历史最久、市场化经营最早、一体化程度最高、全球规模最大的投资建设集团之一,在房屋建筑工程、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房地产开发与投资、勘察设计等领域居行业领先地位。中国建筑位居《财富》"世界 500 强"2021 年榜单第 13 位,在《财富》"中国 500 强"排名中连续九年位列前 3 名,在美国《工程新闻记录》(ENR)2020 年度"全球最大 250 家工程承包商"榜单继续位居首位。中国建筑 16 次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年度考核 A 级。国际三大评级机构标普、穆迪、惠誉对中国建筑的评级为 A/A2/A,展望维持"稳定",公司继续保持行业内全球最高信用评级。

中国建筑是我国最具实力的投资商之一,主要投资方向为房地产开发、融投资建造、城镇综合建设等领域。公司强化内部资源整合与业务协同,打造"规划设计、投资开发、基础设施建设、房屋建筑工程""四位一体"的商业模式,为城市建设提供全领域、全过程、全要素的一揽子服务。

中国建筑是世界最大的工程承包商,经营业绩遍布国内及海外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业务范围涉及城市建设的全部领域与项目建设的每个环节,具有综合设计能力、施工能力和土地开发能力,拥有从产品技术研发、勘察设计、地产开发、工程承包、设备制造、资产运营、物业管理等完整的建筑产品产业链条,全国绝大多数的 300 米以上超高层,众多技术含量高、结构形式复杂的建筑均由中国建筑承建。

房屋建筑工程:中国建筑在房屋建筑工程领域具有绝对优势,坚持"高端市场、高端客户、高端项目"的市场营销策略和"低成本竞争、高品质管理"的企业经营策略,通过不断挖掘自身潜力,追求高品质工程,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各种高、大、精、尖、难、特建筑项目全过程一站式综合服务。公司在超高层、大型场馆、工业厂房、办公楼、酒店、医院、学校等细分领域,承建了一大批地标性建筑,代表着我国乃至全球房屋建筑领域的领先水平。

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中国建筑立足基础设施工程建设与项目投资并举,一方面依靠技术、管理和人才优势,在国内外城市轨道交通、高铁、特大型桥梁、高速公路、市政道路、城市综合管廊、港口与航道、电力、矿山、冶金、石油化工、机场、核电站等基建领域快速发展,完成了众多经典工程;另一方面,依靠雄厚资本实力,迅速发展成为中国一流的基础设施投融资发展商,在国内先后投资建设了一大批国家和地方重点工程,在 BT、BOT、PPP 等融投资建造模式领域备受信赖。目前,公司与国内多个省(区)直辖市及几十个重点城市,建立了基础设施投资建设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在海外,中国建筑基础设施业务也遍布北美、中美、港澳、东南亚、北非、中西非、南非、中东、中亚等区域的几十个国家和地区。

房地产开发与投资:中国建筑旗下拥有中海地产和中建地产两大房地产品牌。中海地产是公司下属中国海外集团房地产业务的品牌统称,品牌价值始终处于中国房地产行业领先地位,在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等国家战略区域的几十个经济活跃城市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构建了均衡稳健的全国性战略布局,未来中海地产还将致力于成为卓越的国际化不动产开发运营集团,以"转型升级"为基调,加快形成以住宅产品开发为主、优质商业开发运营为辅、教育康养等新兴业务为补充的格局。中建地产是公司各局院地产业务所使用的品牌,主要业务为一、二线城市的中端地产开发,以及三、四线城市地产项目的属地化经营。中国建筑强化内部资源整合与业务协同,致力于实现投资、开发、设计、建造、运营、服务等纵向一体化,凭借卓越的施工技术、先进的地产开发理念和一流的物业服务品质,在房地产业务领域建立了成熟的投资运营及风险管理体系,形成了独特的产业链竞争优势。

勘察设计:中国建筑是国内最大的建筑设计综合企业集团,勘察设计板块主要由 7 家具有甲级设计资质的大型勘察设计企业组成,业务覆盖建筑设计、城市规划、工程勘察、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等诸多领域,在机场、酒店、体育建筑、博览建筑、古建筑、超高层等领域居国内领先地位,并在设计原创、科技创新、标准规范等方面为行业的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海外经营:中国建筑是中国最早开展国际工程承包业务的企业之一,海外工程承包业务涵盖房屋建筑、制造、能源、交通、水利、工业、石化、危险物处理、电讯、排污/垃圾处理等多个领域,探索并成功实施海外地产开发。在项目运作方面,除传统的总承包模式外,公司还积极探索融投资带动总承包、DB、EPC、BOT 和 PPP 等项目运作模式,同时积极尝试跨国并购等资本运作方式,努力推进海外业务的提质增效。公司始终秉承"国际化"的经营理念,抢抓"一带一路"发展机遇,服务沿线国家提高基础设施水平,增进当地民生福祉,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388,249,126	2,192,379,494	2,192,173,839	8.9	2,034,451,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3,900,090	300,463,053	300,421,431	14.5	277,197,681
营业收入	1,891,338,970	1,615,050,549	1,615,023,327	17.1	1,419,836,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407,661	44,924,929	44,944,250	14.4	41,881,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490,347	42,666,265	42,685,522	15.9	42,491,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1,321	20,273,615	20,271,781	-29.2	-34,220,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3	15.53	15.54	增加 0.39 个百分点	15.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	1.07	1.07	16.8	0.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5	1.07	1.07	16.8	0.9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4,730,157	531,985,806	400,331,605	554,291,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14,174	14,628,649	12,187,281	13,577,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968,031	13,570,348	11,997,413	12,928,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81,170	-3,962,933	6,386,180	57,719,244

说明:公司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6,6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1,38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0	23,630,695,997	56.33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0,481,249	1,459,605,675	3.48	0	无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	1,258,300,898	3.00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695,300	583,327,120	1.3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933,940	177,103,003	0.42	0	无	0	证券投资基金
GIC PRIVATE LIMITED	-46,303,133	169,417,999	0.40	0	无	0	境外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 5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137,642,126	0.33	0	无	0	证券投资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102,923,043	133,561,820	0.32	0	无	0	其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9,026,300	119,026,300	0.28	0	无	0	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战略远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265,906	107,265,906	0.26	0	无	0	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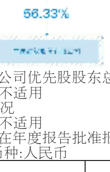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8 中建 MTN001	101800894	2023/8/17	5,000,000	4.7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8 中建 MTN002	101800900	2023/8/17	5,000,000	4.7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中建 MTN001	102000581	2023/4/3	4,000,000	3.29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 中建 MTN002	102000650	2023/4/13	3,000,000	3.1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 中建 MTN003	102000748	2023/4/20	3,000,000	3.09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3.2	73.7	-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9,490,347	42,666,265	15.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1.9	23.2	
利息保障倍数	3.1	3.0	0.1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